

代理报检委托书

编号:

吴淞 出入境检验检疫局:

本委托人(备案号/组织机构代码)保证遵守国家有关检验检疫法律、法规的规定,保证所提供的委托报检事项真实、单货相符。否则,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。具体委托情况如下:

本委托人将于 年 月间进口/出口如下货物:

品 名		HS 编码	
数 (重) 量		包装情况	
信用证/合同号		许可文件号	
进口货物 收货单位及地址		进口货物提/ 运单号	
其他特殊要求			

特委托 上海石鹰熏蒸科技有限公司 (代理报检注册登记号 3100910061),代表本委托人办理上述货物的下列出入境检验检疫事宜:

- ☐1. 办理报检手续;
- ☐2. 代缴纳检验检疫费;
- ☐3. 联系和配合检验检疫机构实施检验检疫;
- ☐4. 领取检验检疫证单。
- ☐5. 其他与报检有关的相关事宜:

联 系 人:

联系电话:

本委托书有效期至 年 月 日

委托人(加盖公章)

年 月 日

受托人确认声明

本企业完全接受本委托书。保证履行以下职责:

1. 对委托人提供的货物情况和单证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进行核实;
2. 根据检验检疫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办理上述货物的检验检疫事宜;
3. 及时将办结检验检疫手续的有关委托内容的单证、文件移交委托人或其指定的人员;
4. 如实告知委托人检验检疫部门对货物的后续检验检疫及监管要求。

如在委托事项中发生违法或违规行为,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行政责任。

联 系 人: 董锋

联系电话: 021-66181862

受托人(加盖公章)

年 月 日